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七日依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成立為受豁免公司。

雖然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此規定，本公司仍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的《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此賬項亦依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款而編製。以下為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除投資物業按重估值，以及部分證券投資按市值入賬（見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為準。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其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公司。當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均視為受本公司控制。

集團於受控制附屬公司的投資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受控制附屬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本集團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記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及其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溢利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附屬公司 (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j)）後入賬。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附屬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本公司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d)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根據合約安排經營的實體。有關的合約安排確定，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名或以上的其他方共同控制該實體的經濟活動。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並且先以成本入賬，然後就本集團佔該合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合營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投資者或合營者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綜合損益表反映出年內本集團所佔合營公司於收購後的業績，包括按照附註1(e)在本年度列支或計入的正商譽或負商譽的任何攤銷。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假如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j)）後入賬。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合營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投資者或合營者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商譽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產生的正商譽是指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佔所收購可分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的數額。正商譽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內攤銷。正商譽是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j)）後，記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收購受控制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所產生的負商譽是指本集團佔所收購可分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數額。假如負商譽關乎已在收購計劃中確定及可以可靠地計算，但尚未確認的預計未來虧損和支出，便會在未來虧損和支出確認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任何尚餘的負商譽（但以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價值為限）則按應計折舊／攤銷的非貨幣資產的加權平均可用年限，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然而，如尚餘的負商譽數額高於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價值，這部分負商譽便會立即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至於尚未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負商譽：

- 如為受控制附屬公司，有關的負商譽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為資產的減項，與正商譽屬於同一個資產負債表類別；及
- 如為合營公司，有關的負商譽會計入合營公司權益中。

如於年內出售受控制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以往未在綜合損益表攤銷或以往作為集團儲備變動處理的應佔購入商譽的數額，均在計算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包括在內。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證券投資

本集團就證券投資 (於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 的政策如下:

- (i) 投資證券是以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記入資產負債表。
- (ii) 其他投資均以公平價值記入資產負債表。公平價值的變動在產生時在損益賬內確認。
- (iii) 出售證券投資的溢利或虧損是按估計出售收入淨額與投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產生時記入損益表。

(g) 固定資產

- (i) 固定資產是按下列基準記入資產負債表：
 - 尚餘租賃期超過二十年的投資物業按每年經由外聘的合資格估值師所評估的公開市值記入資產負債表；及
 - 持作自用的土地及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 (參閱附註1(i)) 及減值虧損 (參閱附註1(j)) 後記入資產負債表。
- (ii) 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的變動一般會撥入儲備處理，但下列情況例外：
 - 如果出現重估虧損，而且有關的虧損額超過投資物業組合在截至重估前計入儲備的數額，便會在損益表列支；及
 - 如果以往曾將投資物業組合的重估虧損在損益表列支，則在出現重估盈餘時，便會撥入損益表計算。
- (iii) 在超過現有資產原先評估的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企業時，與固定資產有關而且已獲確認的其後支出便會加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所有其他其後支出則在產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固定資產 (續)

(iv) 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估計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出售投資物業時，早前記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的有關盈餘或虧損部分亦會轉入該年度的損益表內。

(h) 租賃資產

出租人並未轉讓所有權的全部相關風險及報酬的資產租賃，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i) 用作經營租賃的資產

如屬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資產的情況，則有關的資產會按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按附註1(i)所載本集團的折舊政策計算折舊。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j)所述的會計政策入賬。經營租賃所產生的收入則根據附註1(o)(iv)所載本集團確認收入的政策確認。

(ii) 經營租賃費用

如屬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的情況，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表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折舊

(i) 尚餘租賃期超過二十年的投資物業或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任何折舊。

(ii) 固定資產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下列年率在預計可用期內撇銷其成本：

租賃持有土地	按租約剩餘年期撇銷
建築物	4-5%
機器設備、傢俬、裝設及辦公室設備	9-20%
工模	20-50%
汽車	10-25%

(j) 資產減值

董事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已經減少：

- 固定資產(按重估數額列賬的投資物業除外)；
- 於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及
- 正商譽(不論是在產生時與儲備抵銷或確認為資產)。

如果發現有減值跡象，便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數額。當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可收回數額時，便會確認減值虧損。

(i)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以其銷售淨價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該折讓率應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數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資產減值(續)

(ii) 減值虧損轉回

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發生有利的變化，便會將資產減值虧損轉回；但商譽除外。至於商譽的減值虧損，倘若虧損是由性質獨特及預計不會再出現的特殊外界因素所造成，而且可收回額的增加明顯是與該特殊因素轉回有關，才會將減值虧損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沒有在往年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表。

(k)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至目前地點和變成現狀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之數，均在出現轉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減少。

(l)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短期和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項目。這些項目可以在毋須通知的情況下容易地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也包括銀行透支及須於貸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就收益及支出的會計與稅務處理方法之間，由所有重大時差產生而相當可能於可見未來實現的稅項影響，以負債法計提準備。

未來的遞延稅項利益只會在合理保證可實現時才會確認。

(n) 準備及或有負債

倘若本公司或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資源的現值計列準備。

倘若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o)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表內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入在客戶接收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以時間比例為基準，按尚餘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收入確認(續)

(iii) 股息

-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合營公司除外)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表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p)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匯兌盈虧均撥入損益表處理。

海外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負債表項目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作為儲備變動處理。

在出售海外企業時,與該海外企業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在計算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包括在內。

(q) 退休計劃成本

支付規定性供款公積金計劃所產生退休福利的經常性成本以該計劃指定供款的百分比在供款時在損益表列支。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作出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列支。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如果本集團能夠直接或間接監控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的影響力，或另一方人士能夠直接或間接監控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的影響力，或本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均受制於共同的監控或共同的重大影響下，有關人士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以是個別人士或其他實體。

(s)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分，並且負責提供單項或一組相關的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個特定的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並且承擔着不同於其他分部的風險和回報。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模式，本集團選擇以業務分部為報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而地區分部則是次要的分部報告形式。

分部收入、支出、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的數額。例如，分部資產可能包括存貨、應收賬款及固定資產。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包含須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抵銷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但同屬一個分部的集團企業之間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則除外。分部之間的轉移事項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相若的條款計算。

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期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會計期間使用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未能分配至分部的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帶息借款、借款、企業和融資支出及少數股東權益。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營業額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乃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製造、銷售及分銷玩具及禮品、電腦磁頭、家庭用品、鐘錶及電子產品。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列於第58至60頁。

營業額代表予客戶發票之銷售淨額減除退貨。年內已在營業額中確認的各項重要收入類別的數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玩具及禮品	424,084	402,518
電腦磁頭	183,806	207,988
家庭用品	121,921	137,379
時計	134,169	195,675
其他	3,082	10,324
	867,062	953,884

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341	3,945
租金收入	2,216	2,329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23	56
其他	1,708	2,555
	5,288	8,88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銷售固定資產虧損	(97)	(141)
滙兌收益／(虧損)	587	(3,595)
投資減值準備	—	(7,800)
撥回投資減值準備	687	—
撥回呆壞賬準備	1,464	—
前期註銷之投資分派現金	296	2,236
其他	2,039	3,748
	4,976	(5,552)

4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溢利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及其他須於五年內償還的借款的利息	660	1,315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688,259	738,815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金成本港幣5,940,000元 (2001:港幣6,231,000元))	160,955	169,154
折舊		
— 用於經營租賃的資產	1,474	1,984
— 其他資產	26,282	25,314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2,777	2,251
— 上年度過低準備	11	10
土地及建築物之營業性租賃費用	5,218	6,645
其他資產之營業性租賃費用	1,828	969
其他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688)	886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一百六十一條，董事酬金列報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薪酬及津貼	16,700	17,225
公積金供款	1,411	1,323
	18,111	18,548
非執行董事		
袍金	465	540
	18,576	19,088

董事酬金分列於下列組別：

	董事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0元 — 港幣1,000,000元	3	3
港幣2,500,001元 — 港幣3,000,000元	1	1
港幣3,500,001元 — 港幣4,000,000元	4	2
港幣4,000,001元 — 港幣4,500,000元	—	2

5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最高薪酬之五位僱員包括四位董事(2001：四位董事)其資料已於上述附註5(a)列出。於二零零二年餘下之僱員(2001：一位僱員)薪酬資料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津貼	3,726	3,385
公積金供款	302	302
	3,578	3,687

6 稅項

(a) 綜合損益賬內之稅項代表下列項目：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是年度之應課香港利得稅準備	3,303	2,171
去年之過高準備	(489)	(1,556)
海外稅項(以適用的稅率計算)	(36)	1,072
遞延稅項(附註20)	(229)	430
	2,549	2,117
應佔合營公司稅項	86	140
	2,635	2,257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的稅率(2001：16%)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稅項 (續)

(b)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稅項代表下列項目：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是年度之應課香港利得稅準備	3,303	2,171
已付暫繳利得稅	(1,831)	(4,031)
去年度應退稅項	—	(1)
海外稅項	777	777
	<u>2,249</u>	<u>(1,084)</u>
應付／(應退)稅項		

(c)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之稅項代表：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是年度按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的稅率 (2001：16%)計算之應課香港利得稅準備	19	50
已付暫繳利得稅	(89)	(47)
	<u>(70)</u>	<u>3</u>
(應退)／應付稅項		

7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包括已列入本公司賬內的港幣96,000元(2001：港幣494,000元)溢利。

8 股息

(a) 本年度股息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無(2001：每股港幣1仙)	—	6,252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 (2001：無)	6,226	—
	<u>6,226</u>	<u>6,252</u>

中期股息乃由實繳盈餘賬中扣減(附註23)。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8 股息(續)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 支付末期股息：無(2001：每股港幣3仙)	—	18,756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港幣32,416,000元(2001：溢利港幣8,673,000元)與年度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24,934,000股(2001：625,826,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未有股份可能攤薄之影響。

10 會計政策的修訂

(i) 股息

在以往年度，建議分派或已宣派的股息均在所屬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負債。由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起，為了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的規定，如為中期股息，本集團會在董事宣派股息的會計期間內，將已宣派的股息確認為負債；如為末期股息，則將建議分派的股息在股東作出批准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負債。因此，來自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股息收入均在作出宣派的會計期間內，於本公司的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

新會計政策並沒有影響本賬項所涵蓋期間的股東應佔集團(虧損)／溢利。本集團已追溯採用此新會計政策，故實繳盈餘賬的期初結餘及比較資料，均已就有關過往期間的受影響數額作出調整。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會計政策的修訂(續)

(ii) 商譽

由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起，集團更改因收購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所產生商譽之會計政策。在以往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正商譽或負商譽分別與儲備抵銷或撥入資本儲備。為了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的規定，本集團採納了附註1(e)所述關於商譽的新會計政策。

新會計政策並沒有影響本賬項所涵蓋期間的年度股東應佔集團(虧損)/溢利及年末淨資產。本集團已追溯採用此新會計政策，故實繳盈餘賬、保留溢利及資本儲備的期初結餘及比較資料，均已就有關過往期間的受影響數額作出調整。

(iii) 長期服務金準備

在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前，員工長期服務金是按照董事之評估計提一般性準備。由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起，為了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本集團採納了附註1(n)所述之會計政策。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長期服務金準備估計約為港幣5,838,000元，此乃根據以服務年資計算需支付給員工之長期服務金最佳估計，減除預期能從集團規定性供款公積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中抵銷之任何金額。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之影響已經在保留溢利的本年度期初結餘調整。而其他比較資料則沒有作出重列。

11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和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玩具及禮品	：	玩具及禮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電腦磁頭	：	電腦磁頭製造及銷售，以及這方面的研究和開發活動。
家庭用品	：	家庭用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時計	：	鐘錶及電子產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其他	：	出租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及市場推廣活動。

	二零零二					分部間	
	玩具及禮品 港幣千元	電腦磁頭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數額 港幣千元	綜合數額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424,084	183,806	121,921	134,169	3,082	-	867,062
來自外界客戶的其他收入	1,186	330	978	462	2,332	-	5,288
分部間的收入	-	-	-	-	4,447	(4,447)	-
總額	425,270	184,136	122,899	134,631	9,861	(4,447)	872,350
分部業績	11,561	2,705	3,167	(14,957)	(22,694)	-	(20,218)
分部間交易	(2,103)	(1,507)	(115)	(722)	4,447	-	-
來自業務的貢獻	9,458	1,198	3,052	(15,679)	(18,247)	-	(20,218)
未分配經營收益及費用	-	-	-	-	-	-	(7,370)
經營虧損	-	-	-	-	-	-	(27,588)
融資成本	-	-	-	-	-	-	(660)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	-	343	-	-	-	343
稅項	-	-	-	-	-	-	(2,635)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1,876)
股東應佔虧損	-	-	-	-	-	-	(32,416)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分部報告(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一年						
	玩具及禮品 港幣千元	電腦磁頭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分部間	
						抵銷數額 港幣千元	綜合數額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402,518	207,988	137,379	195,675	10,324	—	953,884
來自外界客戶的其他收入	3,140	391	1,745	783	2,826	—	8,885
分部間的收入	—	—	—	—	5,403	(5,403)	—
總額	<u>405,658</u>	<u>208,379</u>	<u>139,124</u>	<u>196,458</u>	<u>18,553</u>	<u>(5,403)</u>	<u>962,769</u>
分部業績	15,404	8,883	8,414	(133)	(1,287)	—	31,281
分部間交易	(1,988)	(2,268)	(673)	(474)	5,403	—	—
來自業務的貢獻	13,416	6,615	7,741	(607)	4,116	—	31,281
未分配經營收益及費用	—	—	—	—	—	—	(14,634)
經營溢利	—	—	—	—	—	—	16,647
融資成本	—	—	—	—	—	—	(1,31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	—	531	—	—	—	531
稅項	—	—	—	—	—	—	(2,257)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4,933)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u>8,673</u>

11 分部報告(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二年					分部間	
	玩具及禮品 港幣千元	電腦磁頭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數額 港幣千元	綜合數額 港幣千元
本年度折舊	9,643	9,534	3,367	2,238	2,974		27,756
本年度減值虧損	4,190	—	2,172	827	24,705		31,894
大額非現金費用 (折舊及攤銷除外)	2,711	—	—	711	1,587		5,009
分部資產	282,036	102,895	94,104	49,318	31,716	(20,241)	539,828
合營公司權益	—	—	1,759	—	—		1,759
未分配資產							15,705
資產總值							557,292
分部負債	71,963	14,742	31,637	11,736	1,122	(20,241)	110,959
未分配負債							7,631
負債總額							118,590
本年度內產生的資本開支	6,189	3,124	707	2,039	210	—	12,269
	二零零一年					分部間	
	玩具及禮品 港幣千元	電腦磁頭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數額 港幣千元	綜合數額 港幣千元
本年度折舊	9,223	9,208	3,193	2,401	3,273		27,298
本年度減值虧損	—	—	—	—	—		—
大額非現金費用 (折舊及攤銷除外)	—	—	—	—	—		—
分部資產	250,290	145,616	79,598	72,486	57,272	(23,434)	581,828
合營公司權益	—	—	1,548	—	—		1,548
未分配資產							18,090
資產總值							601,466
分部負債	37,718	49,528	30,828	15,724	879	(23,434)	111,243
未分配負債							3,808
負債總額							115,051
本年度內產生的資本開支	5,485	7,845	1,543	1,489	798	—	17,160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分部報告 (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世界各地，但在三個主要的經濟環境中經營。北美洲是玩具及禮品部、電腦磁頭部及家庭用品部的主要市場。歐洲是時計部及家庭用品部的主要市場，亦是玩具及禮品部及電腦磁頭部的市場。於亞洲，集團之生產活動位於中國，而電腦磁頭部之一主要客戶位於馬來西亞。

在呈述地區分部信息時，分部收入是客戶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以資產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

	二零零二年							合計
	亞洲			歐洲		北美洲	其他	
	香港	中國	其他	英國	其他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33,323	15,306	116,848	262,669	66,402	353,830	18,684	867,062
來自業務的(虧損)/								
溢利貢獻	(8,302)	(12,326)	204	(3,312)	(14,279)	9,504	923	(27,588)
分部資產	254,823	214,127	-	81,858	6,179	305	-	557,292
本年度內產生的資本開支	8,309	1,789	-	2,146	-	25	-	12,269
	二零零一年							
	亞洲			歐洲		北美洲	其他	合計
	香港	中國	其他	英國	其他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52,860	4,027	66,327	261,471	136,143	402,204	30,852	953,884
來自業務的(虧損)/								
溢利貢獻	3,262	1,332	1,684	2,994	(435)	7,443	367	16,647
分部資產	221,560	265,413	-	83,168	27,485	3,840	-	601,466
本年度內產生的資本開支	7,135	8,130	-	1,895	-	-	-	17,160

12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機器設備、 傢俬、裝設及		工模	汽車	小計	投資物業	合計
	土地及建築物	辦公室設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224,057	228,652	26,787	15,654	495,150	—	495,150
滙兌調整	33	44	—	8	85	—	85
增加	871	9,646	1,405	347	12,269	—	12,269
出售	(240)	(1,536)	—	(131)	(1,907)	—	(1,907)
重新分類 (附註(e))	(24,736)	—	—	—	(24,736)	18,537	(6,199)
重估虧損	—	—	—	—	—	(5,009)	(5,00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	199,985	236,806	28,192	15,878	480,861	13,528	494,389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59,017	162,870	24,675	11,356	257,918	—	257,918
滙兌調整	5	25	—	3	33	—	33
本年度折舊	8,660	16,502	1,512	1,082	27,756	—	27,756
減值虧損	31,894	—	—	—	31,894	—	31,894
因出售撥回	(72)	(1,345)	—	(112)	(1,529)	—	(1,529)
重新分類 (附註(e))	(6,199)	—	—	—	(6,199)	—	(6,19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	93,305	178,052	26,187	12,329	309,873	—	309,87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	106,680	58,754	2,005	3,549	170,988	13,528	184,516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							
三十一日	165,040	65,782	2,112	4,298	237,232	—	237,232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固定資產(續)

(b) 土地及建築物賬面淨值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投資物業		土地及建築物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在香港境外的				
永久業權物業	—	—	5,354	5,403
中期租約				
— 在香港	12,278	—	31,094	62,535
— 在香港以外	1,250	—	69,842	95,110
短期租約				
— 在香港以外	—	—	390	1,992
	13,528	—	106,680	165,040

(c)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經由獨立測量師行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其部份職員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以公開市場基準進行重估。該測量師行在重估物業時,假定該物業出售時為空置,及以市場交易行情作為參考。

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經由獨立測量師行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其部份職員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以投資法進行重估。該測量師行以現有租務合約所定的租金及該物業權益之回轉潛力進行重估。

重估虧損為港幣5,009,000元已記入損益賬內。

(d) 於是年度,董事已評估本集團自用的租賃持有土地及建築物的可收回數額。根據此項評估,自用的租賃持有土地及建築物之賬面金額須減值港幣31,894,002元。物業之估計可收回數額乃以物業之估計市值作為依據。

(e)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部份土地及建築物之賬面淨值港幣18,537,000元(總成本為港幣24,736,000元及累積折舊為港幣6,199,000元)於該日已撥入投資物業賬內。

(f) 本集團用作經營租賃的投資物業之總額為港幣13,528,000元(2001:無),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用作經營租賃之固定資產(未包括投資物業)總額為港幣3,959,000元(2001:港幣14,822,000元),另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分別為港幣1,395,000元(2001:港幣2,449,000元)及港幣1,332,000元(2001:無)。

13 投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減除從收購前溢利所派發股息	327,365	327,365

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列於第58至60頁。

這些附屬公司均為附註1(c)所界定的受控制附屬公司，並已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

14 合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803	1,546
應(付)／收合營公司款項	(44)	2
	1,759	1,548

有關本集團合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所有權權益比例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寧波興利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家庭用品	中華人民共和國	—	40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投資證券		
非上市債券，成本	2,120	2,120
其他投資		
上市的股本證券，公平價值		
— 香港	28	23
— 香港以外地區	3,898	3,215
	3,926	3,238
	6,046	5,358
上市投資市值	3,926	3,238

1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原料	52,779	65,420
在製品	19,570	29,599
製成品	40,310	64,501
	112,659	159,520

以可變現淨值列賬的存貨(包括在上述總額內)為港幣10,744,000元(2001:港幣10,259,000元)。

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4,428	81,888	—	—
其他應收款	16,803	24,072	124	111
	121,231	105,960	124	111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特別準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以發票日期計算		
一個月以內	71,411	63,503
二至三個月	24,053	13,839
三個月以上	8,964	4,546
	104,428	81,888

給予顧客之信貸條款各異，一般按個別顧客之財政狀況衡量。為有效管理應收賬款相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均定期進行顧客信用評估。

18 銀行貸款及透支

所有銀行貸款及透支均未有抵押，並須於接到通知時或一年內償還。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8,855	60,93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7,957	49,174	751	710
	106,812	110,109	751	710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以發票日期計算		
接獲通知或一個月內	34,048	54,171
二至三個月	13,660	4,877
三個月以上	1,147	1,887
	48,855	60,935

20 遞延稅項

(a)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變動包括：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於四月一日	1,072	687
轉(往)/自損益賬(附註6)	(229)	430
滙兌調整	1	(45)
於三月三十一日	844	1,072

20 遞延稅項(續)

(b)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之主要成份為：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準備	潛在資產 未作確認	準備	潛在資產 未作確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超過有關折舊之 折舊免稅額	1,403	—	1,504	—
稅項虧損之未來利益	—	(5,490)	—	(5,154)
其他	(560)	(306)	(387)	—
滙兌調整	1	—	(45)	—
	<u>844</u>	<u>(5,796)</u>	<u>1,072</u>	<u>(5,154)</u>

21 長期服務金準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 上年度報告 2,510
 — 更改會計政策確認於保留溢利之調整(附註10(iii)) 3,328

— 已重報 5,838
 本年度已支付 (863)
 本年度提撥準備 365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340

根據《僱傭條例》第VB章，顧員如在該條例指定之情況下離職及其服務年資已達該條例的要求，則集團需要支付長期服務金予該等顧員。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計提準備，此乃根據以服務年資計算需支付給顧員之長期服務金最佳估計，減除預期能從集團規定性供款公積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中抵銷之任何金額。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股本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股數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0.01美元之股份	<u>1,000,000</u>	<u>78,000</u>	<u>1,000,000</u>	<u>78,000</u>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每股0.01美元之股份				
於四月一日	625,201	48,766	635,461	49,566
回購及註銷股份	<u>(1,190)</u>	<u>(93)</u>	<u>(10,260)</u>	<u>(800)</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624,011</u>	<u>48,673</u>	<u>625,201</u>	<u>48,766</u>

本公司於年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1,190,000股(2001: 10,26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並隨即註銷。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購回股份產生之溢價已於股份溢價中減除。以下為回購股份之摘要：

進行回購之月份	股數 (千股)	每股股價		總股價 港幣千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	400	0.174	0.174	70
二零零二年一月	690	0.172	0.170	119
二零零二年二月	100	0.172	0.172	17
	<u>1,190</u>			<u>206</u>

23 儲備

(a) 本集團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i)	實繳 盈餘賬 (附註ii)	外匯浮動 儲備	保留溢利	合共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零年 四月一日						
— 上年度報告	31,958	5,885	87,205	(5,636)	295,428	414,840
— 下列各項的前期 調整：						
— 建議派發股息 (附註10(i))	—	—	18,756	—	—	18,756
— 商譽 (附註10(ii))	—	(5,885)	190,739	—	(184,854)	—
— 已重報	31,958	—	296,700	(5,636)	110,574	433,596
本年度內批准屬 上年度的股息 (附註8(b))	—	—	(18,756)	—	—	(18,756)
綜合外匯差額	—	—	—	(3,525)	—	(3,525)
回購本公司股份溢價	(4,259)	—	—	—	—	(4,259)
是年度溢利	—	—	—	—	8,673	8,673
是年度已宣派的股息 (附註8(a))	—	—	(6,252)	—	—	(6,252)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u>27,699</u>	<u>—</u>	<u>271,692</u>	<u>(9,161)</u>	<u>119,247</u>	<u>409,477</u>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 上年度報告	27,699	—	271,692	(9,161)	119,247	409,477
— 關於長期服務金 之期初餘額調整 (附註10(iii))	—	—	—	—	(3,328)	(3,328)
— 已重報	27,699	—	271,692	(9,161)	115,919	406,149
綜合外匯差額	—	—	—	(1,444)	—	(1,444)
回購本公司股份溢價	(113)	—	—	—	—	(113)
是年度虧損	—	—	—	—	(32,416)	(32,416)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27,586</u>	<u>—</u>	<u>271,692</u>	<u>(10,605)</u>	<u>85,303</u>	<u>372,176</u>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本溢價	實繳 盈餘賬 (附註ii)	保留溢利	合共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 上年度報告	31,958	224,257	19,295	275,510
— 建議派發股息的 前期調整(附註10(i))	—	18,756	—	18,756
已重報	31,958	243,013	19,295	294,266
本年度內批准屬上年度的 股息(附註8(b))	—	(18,756)	—	(18,756)
回購本公司股份溢價 是年度溢利	(4,259)	—	—	(4,259)
是年度已宣派的股息 (附註8(a))	—	(6,252)	—	(6,252)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u>27,699</u>	<u>218,005</u>	<u>19,789</u>	<u>265,493</u>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27,699	218,005	19,789	265,493
回購本公司股份溢價 是年度溢利	(113)	—	—	(113)
	—	—	96	96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27,586</u>	<u>218,005</u>	<u>19,885</u>	<u>265,476</u>

23 儲備(續)

附註: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代表本集團購得所佔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可分辨淨資產公平價值高於投資於該等公司成本之差額。

(ii) 實繳盈餘賬

實繳盈餘賬代表本公司與集團前控股公司興利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轉換股份時，其綜合資產淨值高於本公司根據一九九二年協議計劃發行新股票面值減已派發股息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實繳盈餘賬將可供分配予股東之用。

(iii)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派發之儲備為港幣237,890,000元(2001: 港幣237,794,000元)。

2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對附屬公司作出之 銀行擔保	39,248	45,148

25 承擔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租賃付款總數如下: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土地及建築物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土地及建築物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一年內	7,039	1,011	5,064	384
一年後但五年內	9,720	1,110	3,867	904
五年後	16,379	22	2,935	11
	33,138	2,143	11,866	1,299

賬項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公積金計劃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為合資格僱員提供規定供款之公積金計劃。該計劃內之資產由公積基金所持有，而該公積金則由獨立基金經理或保險公司管理。根據計劃之條例，僱主需向該等計劃每月供款相等於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之五。其中一項計劃更需僱主於僱員之服務年資超過五年時將供款提升至百分之十。僱員於服務滿十年後，將可獲取僱主之全部供款及其所產生之收益。如服務年資為五年至九年者，僱員將可獲取全部供款及其所產生之收益之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

於本年度在損益賬中扣除之公積金費用為港幣**5,940,000元**（2001：港幣**6,231,000元**）。如僱員於其未能獲取全部供款時離職，根據該等計劃之規例，其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被用於減低僱主其後所需之供款。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僱員被沒收之供款而可被用於減低僱主其後所需之供款，總額為港幣**221,000元**（2001：港幣**120,000元**）。

27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興利科技有限公司訂立一項協議，以每股港幣**70元**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興利電腦製品有限公司（「興利電腦」）購買**111,000股**股權。此項交易為關連交易，並根據上市規則於報章上公佈。總代價為港幣**7,770,000元**，其中港幣**3,762,500元**支付予本公司之三位董事，港幣**1,750,000元**支付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兩位董事，餘下的港幣**2,257,000元**支付予本公司兩位董事之關連人士。賣方保證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每股興利電腦之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不少於港幣**70元**。

28 比較數字

由於修訂了關於股息、商譽和長期服務金準備的會計政策，故部分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0**。為更佳地反映長期服務金準備之性質，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服務金準備已由流動負債重列為非流動負債。